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包 1： 11011125210200026967-XM001-1

项目编号/包 2： 11011125210200026967-XM001-2

2.项目名称：房山区河北镇敬老院道路及市政管线配套工程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75.956286 万元

包 1 最高限价：107.819813 万元；包 2 最高限价 168.136473 万元：

5.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
01	房山区河北镇敬老院道路及市政管线配套工程-道路工程	107.819813	1	房山区河北镇敬老院道路工程内容包括工程等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全部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02	房山区河北镇敬老院道路及市政管线配套工程-给水、中水、排水工程	168.136473	1	房山区河北镇敬老院市政管线配套工程内容包括工程等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示全部内容。（详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工期 9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包 01: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供应商为外地企业，须办理有效的进京备案许可；

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成交人时不得担任

其它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若供应商为外地企业，项目经理须通过进京备案；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4)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行为证明截图（加盖磋商供应商的公章）；

5) 在 2023 年 03 月 01 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单方拒绝履行合同义务）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6) 根据财库〔2016〕125 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原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 包 02：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新]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若供应商为外地企业，须办理有效的进京备案许可；

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且在确定成交人时不得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若供应商为外地企业，项目经理须通过进京备案；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4)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的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近三年内无行贿行为证明截图（加盖磋商供应商的公章）；

5) 在 2023 年 03 月 01 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单方拒绝履行合同义务）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6) 根据财库〔2016〕125 号《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要求，供应商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原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有上述处罚记录但处罚期已届满的，视为无记录）。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3月10日至2026年3月16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

4.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3月20日10:0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 五、开启

时间：2026年3月20日10:00（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_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采购政策。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 2.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响应，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

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 2.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 2.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 2.7 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于磋商文件规定的开启时间、在开启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解密并开启响应文件。如因供应商问题，解密不成功，则**响应无效**。

3、选择该采购方式的原因：房财采购核[2026]019 号。

4、意向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1 日-2025 年 12 月 11 日。

5、根据工信部联企业 (2011) 300 号文件，本项目所属行业划分为：建筑业。

6、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

7、发布媒体：本次公告通过北京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对外公开发布，未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授权的任何转载，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8、质疑方式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联系方式：周仔茜 苏玉红,010-88552895 13811829731

9、投诉处理方式：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要求，向北京市房山区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提起投诉。

10、供应商有融资需求的按照《北京市财政局 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进行融资。

##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房山区河北镇人民政府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阎河路

联系方式：王卫杰 010-60377636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安泰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88 号紫竹花园 B1 座 1001、1002 室

联系方式：周仔茜 苏玉红,010-88552895 13811829731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仔茜 苏玉红

电话：010-88552895 13811829731